

附件四

臺北市農業、保護區、行水區耕地地目變更會勘記錄表

申請人姓名：						住址：			
申請地目變更之土地標示						申請變更地目	證明文件		
區	段	小段	地號	地目	面積(公頃)		機關	文號	
會勘機關提供參證資料	提供機關	項 目 內 容							
	水利 (建設)	灌溉設施系統情形							
		灌溉水源是否充足							
		是否有水權登記							
		其他							
	糧 食	稻穀收購情形							
		配售肥料情形							
		其他							
	稅 捐	有無災歉							
		稅捐減免情形							
		其他							
	地 政	圖籍資料與查對資地地點							
		廢耕地查處情形							
		四周土地之地目							
		其他							
	實地會勘	項 目	破 壞 情 形					破 壞 原 因	
灌溉設施									
排水設施									
生產環境									
現有作物生長或建物座落情形									
具體意見	水利 (建設)								
	糧 食								
	稅 捐								

	地 政	
會勘機關人員簽章	水 (建設) 利	糧 稅 地 食 捐 政
結論		